

大学军事理论教程

◎ 翟毓兴 主 编 ◎ 葛 泉 副主编



復旦大學 出版社
www.fudanpress.com.cn

大学军事理论教程

◎ 翟毓兴 主 编 ◎ 葛 泉 副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军事理论教程/翟毓兴主编,葛泉副主编.一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20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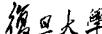
ISBN 7-309-03665-4

I. 大… II. ①翟… ②葛… III. 军事理论-高等学校-
教材 IV. E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46027 号

大学军事理论教程

翟毓兴 主编 葛 泉 副主编

出版发行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200433

86-21-65118853(发行部) 86-21-65109143(邮购)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责任编辑 孙 晶

装帧设计 马晓霞

总 编 辑 高若海

出 品 人 贺圣遂

印 刷 同济大学印刷厂

开 本 787×960 1/16

印 张 19.75 插页 1

字 数 323 千

版 次 2003 年 7 月第一版 2003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16 000

书 号 ISBN 7-309-03665-4/E·01

定 价 2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在高等学校设置军事理论课程,组织在校学生进行军事训练,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赋予高等学校的神圣职责。《国防教育法》明确规定:“学校的国防教育是全民国防教育的基础,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高等学校应当设置适当的国防教育课程。”还规定,应当将课堂教学与军事训练相结合,对学生进行国防教育。

为全面贯彻我国《国防法》、《兵役法》、《国防教育法》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更好地开展学校国防教育,我们根据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2002年修订的《高等学校军事训练教学大纲》,结合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上海师范大学等高校军事理论课教学实际,组织部分长期从事军事理论课教学的教师,在认真总结教学经验的基础上,编写了这本《大学军事理论教程》,作为在校学生军事理论课的基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我们主要立足于本校军事理论课教学及研究成果,同时也参考吸收了部分书刊杂志及兄弟高校军事理论课教学精华,我们对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参加本教材编写的还有(按姓氏笔画为序):叶德宝、朱汉听、朱建明、陆利华、陆建忠、姜玉忠、赵建世、蔡耀明等同志。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时间比较仓促,不妥甚至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切欢迎提出批评指正,以便今后更好地改进。

编　　者

2003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国防	1
第一节 国防概述.....	1
第二节 中国的国防历史	10
第三节 国防法规	18
第四节 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国防建设	26
第二章 中国武装力量	39
第一节 武装力量体制	39
第二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	42
第三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63
第四节 中国民兵	67
第三章 军事思想	69
第一节 中国古代、近代军事思想.....	69
第二节 资产阶级军事思想	84
第三节 毛泽东军事思想	94
第四节 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	128
第五节 江泽民论军队和国防建设.....	138
第四章 世界军事	149
第一节 国际战略格局	149
第二节 我国周边安全环境	169
第五章 军事高技术	178
第一节 精确制导技术	179
第二节 航天技术	192

第三节	电子对抗技术	205
第四节	激光技术	219
第五节	夜视技术	235
第六节	隐身与伪装技术	248
第七节	自动化指挥技术	264
第六章	高技术局部战争	275
第一节	高技术局部战争概述	275
第二节	高技术局部战争的特点	283
第三节	高技术局部战争典型战例简介	290
参考文献		311

第一章

中国国防



自古以来,有国必有防,国无防不立,这是历史和现实告诉我们的经验和教训。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最重要的是生存与发展的问题,这是关系到国家和民族生死存亡、荣辱兴衰的根本大计。尤其在 21 世纪的今天,世界新军事革命的兴起,各国都十分重视以维护国家安全为本质特征的国防建设,以确保国家的发展有一个长期和平安全的外部环境和稳定的内部环境。本章的学习目的主要是了解我国国防历史,明确“落后就要挨打”、“发展是硬道理”的真谛,树立现代国防观念;了解新中国成立以来国防建设取得的伟大成就,提高对现代国防的认识,增强民族自豪感;了解当前我国的安全形势,增强民族忧患意识,激发建设祖国、保卫祖国的社会责任感。



第一节

国防概述

一、国防的概念

(一) 国防的概念

国防是指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保卫国家主权、统一、

领土完整和安全,而进行的军事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是国家生存与发展的安全保障,也是国家固有的职能。国家的社会制度和政策决定国防的性质。

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国防并不是一开始就有的。国防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最终,也将随着国家的消亡而消亡。追溯国防的渊源,可以说,国防萌芽于氏族时代。在国家尚未建立之前,就有了部落的武装组织和原始的武装冲突。那时,武装组织和生产组织是不分的,平时生产,一旦战争爆发,部落的所有成员在义务上都是战士。此时,人们的防卫观念还处在感性阶段。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工具的改进和社会分工,出现了氏族和部落的剩余劳动成果可以交换,交换发展了商品,同时也产生了贪婪、不公平、剥削等现象,拥有财产数量的多寡促进了人群的分化和制度的变革。此时,战争中的俘虏也不再被杀,而是变成了奴隶,财富已成为人们追求的主要目标。拥有众多财富和本来就有势力的氏族、部落首领和家族为使自己的财富不受氏族共产传统的侵犯,把私有财产神圣化,将已经形成和正在形成的等级差别、阶级差别从制度上固定下来,于是,便产生了阶级统治的工具——国家。伴随着国家的诞生,便出现了新的防卫措施和防卫观念——国防和国防观念。

国家一经建立,抵御外来力量的侵扰和防止内部叛乱等巩固国家政权的问题就非常突出地摆在统治者及其人民面前。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曾精辟地指出:“国家的产生是同暴力、军队同时发生的,自从有了国家,就开始有了防务。”这就是国防问题。

由此可以看出,国防是个历史范畴。它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世界上只要有国家的存在,就有国防。任何国家,从诞生之日起,就要强边固疆,用武力抵御外来侵略,以保障国家安全,维系国家生存,巩固既得政权。国家从本质上讲,是阶级专政的工具,是统治阶级利益与意志的体现,实现这种利益与意志,必须通过国家权力。国防就是要维护国家这种权力,同时,也只有依靠国家的这种权力才能使国家得以运转,只有国家,才能领导和组织国防事业。古往今来,国防虽依国家的性质、制度、国力及推行的政策不同而有其不同的特征,但一切国防的共同本质,都是以捍卫和扩大国家利益为核心来组织的。国家兴衰与国防密切相关,国防强弱直接关系到国家的安全、民族的尊严、社会的发展。

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国防的涵义不断更新。特别是现代国防,它不仅继承了传统国防“保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及安全”的职能,而且还增加了“维护国家利益”的重要内容,如维护国家海外的公有权益,包括在对外经济中的海上护航,世界公有通道的维护和享用,向世界公海、公共区域(如南极洲)和外层空间开发新的生存、发展和安全空间等。因此,现代国防同传统的国防相比,虽然目的都是为了维护国家利益,但现代国防所维护的国家利益,无论是在内涵上、范围上,还是在维护国家利益的行为方式上,都比传统的国防丰富得多。概括起来讲,现代国防是一个大系统,其主要内容包括武装力量建设、国防体制建设、国防经济、国防外交、国防科学技术研究、国防工业建设、国防工程建设、战场建设、军事交通、国防动员准备、对人民群众进行国防教育,建立国防法规等,这些都是属于国防建设的范畴。

(二) 国防的目的

国防的主要目的是捍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

1. 捍卫国家的主权

国家主权是一个国家具体按照自己的意愿,根据本国情况,选择适合自身发展的社会制度、国家制度,组织政府,独立自主地处理其国内事务和国际事务而不受他国干预或限制的最高权力和尊严。主权是一个国家存在的根本标志。按照国际法的表述,主权是一国不受外来控制的自由。它是完整无缺、不可分割而独立行使的,是最高的权利和尊严。倘若一个国家的主权被剥夺,其他的一切,包括国家的独立、领土完整、传统的生活方式、基本的政治制度、社会准则和国家荣誉等,都毫无意义了。因此,捍卫国家主权,是国防的首要目的和任务。

2. 保卫国家的统一、领土完整

国家的统一是指国家由一个中央政府对领土内一切居民和事务行使完整的管辖权,不允许另立政府或分割国家的管辖权。从国际法的角度来说,保卫国家统一、反对分裂,历来是一个国家的内部事务,绝不允许外国干涉,这是一个原则性问题,不能有丝毫的含糊。因此,保卫国家的统一历来是国防的重要任务。当外国敌对势力插手我国的民族事务,破坏我国的民族团结,危及国家的统一和完整时,国防力量必须予以坚决打击,发挥其维护国家统一和稳定的职能作用。

领土是指位于国家主权支配下的地球表面的特定部分,包括领土疆界

以内的陆地、水域、及其上空和底土，即由领陆、领海和领空所组成。领土是一个国家和民族赖以生存和繁衍的基本条件，是构成国家主权的有机组成部分。国家主权与国家领土具有密切联系，领土既是国家行使其主权的空间，也是国家主权行使的对象，没有领土，主权就失去了存在空间和行使对象。领土完整的含义是：凡属本国的领土，决不能丢失，决不允许被分裂、肢解和侵占。任何国家不得破坏别国的领土完整。任何集团或个人不得搞旨在分裂本国（或别国）领土完整的活动。国家的领土被侵占，主权必然要遭到侵犯。国防捍卫国家主权的独立，必然要保卫国家领土的完整。

3. 维护国家的安全和稳定

国家要正常地生存和发展，必须有一个和平安全的外部环境和稳定的内部环境。如果一个国家没有和平、稳定的环境，不仅难以建设和发展，而且连生存也会受到威胁。因此，维护国家的安全和稳定，也是国防的主要目的之一。一旦国家遭到外来侵略和颠覆，安全受到威胁，国防就必须履行自己的职能，抵御和挫败外来的侵略和颠覆，确保国家的和平和稳定；当国内敌对分子勾结外国敌对势力进行武装暴乱，危及国家安全和稳定时，国防力量就要采取一切措施，坚决制止和平息这种内外勾结的暴乱，保卫国家的安全和稳定。

（三）国防的手段

国防的手段是指为达到国防目的而采取的方法和措施。根据《中国人民解放军军语》关于国防概念的释义，我国国防的手段包括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这就表明，与军事有关的诸方面的活动，只要有利于捍卫国家的主权、保卫国家的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的国防目的，都是国防的重要手段。现代国防的根本职能是捍卫国家利益，防备和抵御外来的各种形式和不同程度的侵犯，防备和平息内部外部势力互相勾结所发动的武装暴乱。在对国家利益的各种形式的侵犯中，其威胁和危害最大的是武装侵犯，包括军事威胁、军事干预、占领部分领土、武装掠夺经济资源、发动侵略战争等。上述活动和内部外部势力互相勾结发动的武装暴乱，不仅使国家主权和人民生命财产遭受损失，而且危及国家民族的生存与发展。对付武装入侵和武装暴乱最根本的和最有效的莫过于采取军事手段，因此，在实现国防目的的诸手段中，军事手段始终是国防的最主要手段。但是，在现代国防中，由于新军事革命对国防领域带来的巨

大冲击,捍卫国防的目的,已不仅仅局限于军事的建设和斗争。而必须包括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科技、文化、教育、外交等方面建设和斗争。军事方面的建设和斗争,更多的是配合国家的政治、经济、外交和文化等方面的斗争,力求通过平时国防建设能量的有节制地释放,来实现“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最佳战略效果。当今世界各国都十分注重综合运用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科技、文化、教育、外交等诸手段来达到国防的目的。因此,只有全面提高综合国力,才能真正建立强大的国防。

二、现代国防的基本类型和特征

(一) 现代国防的基本类型

国家的社会制度和政策决定国防的性质。按照不同的国防概念和标准,当今世界各国从各自的利益和需要出发,将国防划分为以下四种类型。

(1) 扩张型。扩张型是指某些国家为了维护本国利益,奉行霸权主义侵略扩张政策,打着防卫的幌子,对别国进行侵略、颠覆和渗透,其特点是把本国的“安全”,建立在别国屈服的基础上,把“国防”作为侵犯别国主权和领土,干涉他国内政的代言词。

(2) 自卫型。自卫型是指在国防建设上以防止外敌入侵为目的,主要依靠本国的力量,广泛争取国际上的同情和支持,以达到维护本国的安全、周边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

(3) 联盟型。联盟型是指以结盟形式,联合一部分国家来弥补自身力量的不足。联盟型国防中又有自卫和扩张两种。从联盟国之间的关系来看,还可分为一元体系和多元体系联盟,前者有一个大国处于盟主地位,其余国家则处于从属地位。后者基本处于伙伴关系,共同协商防卫大计。

(4) 中立型。中立型主要是指奉行和平中立政策的中小发达国家,为了保障本国的繁荣和安全,严守和平中立的国防政策,实施总体防御战略和寓兵于民的防御体系。

我国在对外关系方面一贯奉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公开向世界承诺:永远不称霸,不做超级大国,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或以核武器相威胁,不对无核国家和地区使用核武器,不侵略别国。在战略上,我国采取防御态势。我国国防建设的宗旨是反对侵略战争,维护世界和平,保卫国家的安全与发

展。在国防力量的运用上,我国坚持自卫立场,实行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因此,我国属于自卫型国防。

(二) 现代国防的基本特征

现代国防又叫做社会国防、大国防、全民国防,它是对传统国防的继承和发展,是一种全新的国防观念和国防实践活动,是一个巨大的系统工程。它的外延和内涵都较传统国防有很大的扩展。它不仅涉及军事领域,而且,随着国家利益空间的拓展,国防已涉及与国家安全利益相关的政治、经济、科技、文化、教育等社会的各个领域。概括起来,现代国防具有如下几个基本特征。

1. 对抗的整体性

随着战争观念的发展和国家安全利益的泛化,以往那种单纯依靠军事力量来赢得战争胜利和谋取国家安全的思想,已经不能适应现代国防建设的需求。新军事革命的兴起,扩大了人们的视野,改变了人们的认识。依靠综合国力来谋求国家的安全,捍卫国家的利益已被世界各国所重视,现代国防对抗的整体性特征十分突出。这就表明,战略主动权的获取,并不完全取决于军事力量,最终将取决于由各种制胜因素构成的国家总体战争能力。国家总体战争能力之间的差距是战争胜负的根本因素。局部战争的实践表明,有的国家是被对手打垮的,有的国家是被对手拖垮的,有的国家是被对手吓垮的,不论是那种垮法,有一点是毫无疑问的,那就是这个国家的总体抗衡能力不如对手,综合国力有明显的差距。

因此,不论是与国家有关的自然力量还是社会力量,物质力量还是精神力量,军事力量还是非军事力量,都必须在追求国防系统整体功能优化的前提下发挥各自的作用。当今世界各国,围绕如何运用国家的所有力量来谋取国家的安全与发展,提高对抗整体性的效能是当代国防建设的基本目标。

2. 目标的层次性

国家安全目标是国防建设的路标,也是现代国防战略的三大支柱之一。国家安全目标的确立,必须以两个基本条件为前提,一是国家安全所面临的威胁,二是与目标相适应的实力保证。由于国家面临威胁的层次性和国防实力的制约,国家安全目标必然会呈现出层次性特征。

基于各国对国家安全利益考虑的出发点不同,对所面临威胁的区分标准不同,因而对国家安全目标层次的认识也不完全一致。概括地讲,国家安

全目标基本的层次可分为自卫目标、区域目标和全球目标。

自卫目标主要着眼于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完整、海洋权益、政治制度、经济制度、意识形态和传统文化不受侵害；区域目标不仅着眼于自卫，而且更着重争取和维护周边地区的和平与稳定，扩大防卫的纵深和弹性，利用更多的有利因素，寻求更大的回旋余地；全球目标则着眼于全球的战略利益，不仅各个地区的安全与稳定与其国家利益息息相关，而且把维护国家在世界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所处的位置及影响力，看作是国家最根本利益的一部分。如果国家在这些领域的位置和影响力受到“挑战”，则不惜使用武力来加以维护，把自己的意志强加在别国头上。因此，以全球为安全目标的国家，往往带有霸权主义的色彩。

然而，在一个大的层次范围内，目标又可以区分成更小的层次，以增加国家处理安全问题的灵活性。

由此可以看出，具有明确层次的安全目标体系，不仅为国防建设明确了重点，而且为运用国防力量处理不同类型、不同程度、不同地区和不同方向的威胁规定了基本依据和原则。

3. 手段的灵活性

目标和手段的一致性是现代国防建设的基本原则。现代国防目标体系的层次性特征，国防建设有效性和经济性的原则，客观上要求其实现的手段必须是有多种选择的，长期达到灵活运用的目的。现代国防构成因素的多样化，为实现国家安全目标提供了多种手段，诸如政治、经济、金融、外交、技术、文化、舆论等，其选择余地之大，前所未有。依靠综合国力，运用武力战、政治战、经济战、金融战、外交战、科技战、信息战、网络战、心理战等一系列方式来捍卫国家安全利益，不仅是可行的，而且也是极为理智和高明的。特别是在和平时期，现代国防的对抗形式已不仅仅局限于双方在战场上的武力较量，在其他领域的较量也在同时展开。以武力为后盾，有节制地控制武力手段使用的范围、力度和节奏，最大限度地发挥各种非武力手段的作用，力争“不战而屈人之兵”，或“少战而屈人之兵”，以最小的代价来换取最大的安全效果，已成为各国处理危机的必然选择，也是各国争取保持战略主动权和行动自由权的基本实施原则。也正因为如此，加大各个不同领域的建设，使各种手段都能发挥其应有的作用，是手段运用灵活性的可靠保证。

4. 职能的双重性

任何国家的生存与发展都需要国防上的安全，保卫国家安全利益是国

防的基本职能。对于一个国家而言,最基本的利益是安全利益。国家安全利益中最重要的就是生存,即国家的生存,要保证国家的独立、领土完整、传统的生活方式、基本制度、社会准则和荣誉等不受损害。倘若一个国家作为主权实体被消灭了,其他一切也就毫无意义。因此,主权是一个国家安危、存亡的象征。各种从属的利益,不论是积极的还是消极的,地区性的还是世界的,都要服从于国家求生存这个最根本的利益。

正因为国家生存是最基本的需要,当今世界各国为了自身的利益与安全,不得不在紧缺的财政中,支出一笔相当数额的军费。一方面不得不花,一方面又花不起,巨额的国防开支成为国民经济的沉重负担。所以,投入到安全领域的这一部分人力、物力和财力,从国防的根本职能角度看,既不能作为生产资料加入扩大再生产的过程,也不能作为生活资料进入人们的消费领域,这就在“大炮”与“黄油”之间产生了一对矛盾,一旦出现偏差,要么使国家安全受到挑战,要么迟滞国民经济的正常发展。

因此,在和平时期,国防在确保正常发挥根本职能的前提下,利用国防系统中固有的社会经济功能,充分发挥物质要素、科技要素、人力资源本身所具有的军民两用属性,在国防建设中,积极寻找军民结合点,努力做到军民兼容,协调发展,变消费型国防为增值型国防,已经成为当代各国追求的目标。

实践证明,国防建设走寓军于民,以军促民,军民结合的发展模式,使现代国防具有其职能的双重属性,不仅为国家提供安全保证,而且为社会释放更多的经济能量,从根本上改变了国防消费的传统形象。军事上的投入,“以不再是把钱往水里扔”,而会成为产生二次效益的“聚宝盆”。

三、现代国防观念

现代国防观念是一种立体的、开放的、全领域、全民的、现代化的新型观念。

(1) 立体的国防观念,是指国防安全利益空间的立体化。国家的防卫不仅有地域的、海域的、空域的防卫,还包括外层空间的防卫,电磁领域的防卫,互联网络的防卫;不仅有地域、海域、空域的前沿防卫,还包括全纵深的防卫。随着非线性作战、非对称作战样式的出现,使传统意义上的立体战、总体战、合成战的观念也显得苍白无力。那种“前方打仗、后方支援”的观

念,已被新的战争理念和新的国防建设观念所替代。这就表明,随着战场空间多维化的发展,人们对战争的认识也逐渐趋向多维立体化。

(2) 开放的国防观念,是指人们的安全观念及其视角应突破一国的界限,站在地区乃至全球的高度来审视国家的安全,站在未来的高度来看待民族的危机。这就是说,不仅要看到周边接壤国家之间的利益冲突给国家安全带来的影响,更要看到地区动荡和全球格局的变化对国家安全所带来的方方面面影响;不仅要看到目前和近期国家安全形势的变化,更要预见未来和长期的安全形势变化;不仅要正确看待自己的优势和劣势,更要洞察世界各国特别是战略对手的优势和劣势,真正做到“知己知彼”,扬长补短,兼收并蓄一切先进的军事理论、战略思想和各种新的军事技术,把自己的国防建设与全球的安全和世界军事的发展有机地结合起来,使国防建设成为一个不断发展变化的动态工程体系。

(3) 全领域的国防观念,是指国家安全领域的范畴不仅仅是捍卫国家的主权与疆域完整,而且还包括国家政治制度、经济制度、社会准则、社会意识形态,传统文化为代表的国家利益、国家权益和荣誉等一切需要保卫的东西,使用的力量也不仅仅是国家武装力量,还包括社会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文化和教育等方方面面的力量。因此,全领域的国防观念,不仅涉及国防领域建设的方方面面,而且还涵盖了所有的领域。同时为国家安全手段的选择也提供了更大的灵活性。

(4) 全民性国防观念,是指一个国家的安全决不仅仅是军队的事、政府的事,国防是人民的国防,必须动员全国人民来关注国防,建设国防,每一个人对国家的安全都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和义务。即使国家处于战争状态,动员全社会的力量来捍卫国家的主权和尊严也是当今世界各国的基本选择,大国、小国毫不例外。过去战争的伟力之最深厚的根源,存在于广大民众之中的制胜法则,在当今的信息化战争时代,尤其能表现出它的真谛,局部战争的实践反复证明了这一点。

(5) 现代化国防观念,是现代国防观念的时代特色。特别是科学技术的发展和新军事革命对国防建设的冲击,已经打破了许多的传统观念。用最先进的科学技术,最先进的武器装备,最先进的军事理论和最先进的国防体制来建设一个与高技术战争相适应的国防,已为世界各国所共识。现代化的国防观念要求人们,不墨守成规,敢于摒弃一切过时的、陈旧的传统理论、观念,乐于接受和吸纳具有生命力的新理论、新观念,用它来指导规划国

防建设,敢于探索许多适应现代国防建设和高技术战争的新规律、新特点,创造出新的战法和新的战争样式,使国防建设始终能跟上时代的步伐和高技术战争的发展。



第二节

中国的国防历史

我国的国防具有悠久的历史。早在公元前 21 世纪,中国古代社会就过渡到奴隶社会,建立了国家。从此,作为抵御外来侵略和征伐别国的武备——国防雏形便产生了。中华民族沧桑五千年的光辉和屈辱、昌盛和衰败,给我们留下了丰富多彩的国防遗产,积累了极其宝贵的历史经验,也给我们留下了无限的感慨、深思与启迪。

一、中国古代的国防

我国古代的国防,从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夏朝的建立,直至 1840 年鸦片战争爆发,历经数千年,并随着 20 多个朝代的盛衰更替和社会制度的演变而不断发展。这种完整一贯的历史延续,培育了民族的向心力和凝聚力,锤炼了民众维护国家和民族统一、勇于抵御外患的尚武精神,形成了习文善武、文治武功的优良传统。

(一) 古代的兵制建设

兵制,就是军事制度,现在一般称为军制。它包括武装力量、军事领导体制和兵役制度等方面。兵制建设是我国古代国防的一个重要方面。早在夏朝之初,王已控制了军事大权,已有对参战人员编组和奖惩的规定。商和西周,王是最高军事统帅,军事领导职务由贵族大臣和方国首领担任;士卒主要由奴隶主和平民充当,奴隶一般只随军服杂役;车兵为主要兵种,师为最高建制单位。春秋时期,随着奴隶制的解体,各诸侯国开始实行兵制变革,废除奴隶不能充当甲士的限制,始行武官任免制度;车兵地位逐渐下降,步兵地位逐渐上升;依户籍定军队的编制,军为最高建制单位;开始出现郡

县征兵制。

战国时期,封建制度开始确立,诸侯大国之间不断发生大规模的兼并战争,加速了军制变革。各国奖耕战,尚首功,修赋税,明法度,力争富国强兵,出现一系列反映新兴地主阶级意志的军事制度,如剥夺私属武装,集中军权,统一军队,文武分职;凭玺印、虎符任将发兵;扩大步兵,建立骑兵,有的还发展水军;建立按军功晋爵升赏制度;推行郡县征兵制,出现募兵制,主要征募农民当兵。

自秦统一中国到清末,历代封建王朝,根据各自的需要和条件,在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的基础上,加强帝王的军权,从中央到地方建立了便于帝王控制的统帅指挥系统;常备军任务或武器编组,成为武装力量的主体,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和边防军、地主私人武装;以步兵或骑兵为主要兵种。明朝开始出现专门装备火器的部队;建立武库、粮储和运输制度,主要武器装备和军需物品由国家监制和供给;因势采用征兵制、募兵制、世兵制等,多数以农民为军队的主要成分。兵制的许多内容通过法律形式颁布执行,如唐朝的《卫禁律》、《捕亡律》、《擅兴律》、《军防令》等,对军队的组织编制、番上宿卫、屯田戍边、兵役军赋、军队调发、军需补给、驿站通道、武器制造和配发、厩库管理等,都作了具体的规定。这一时期不少帝王、政治家、军事家对兵制进行了一定的研究和改革,推动了兵制的不断发展。

(二) 古代的国防工程建设

边防、海防建设是我国古代国防工程建设的重要内容。我国古代的边防建设,主要是修筑防御工程和实行实边固边政策。

著名的万里长城,是中国古代构筑的以长城城墙为主体,与其他工程设施相结合的连续线式防御工程体系。它是城池筑城体系的发展和运用。历史上先后有8个诸侯国和10多个王朝构筑,修建和连接,到明代形成了东起辽东山海关、西至甘肃嘉峪关全长

5 000 多公里的长城。长城拒险筑墙,关堡相连;烽堠相望,敌台林立,层层布防,在中国战国时期各诸侯国之间、秦统一之后国内民族之间的战争中,

曾发挥过重要的防御作用。此外,我



少数民族金代(公元 1115 年至 1235 年)在东北也修筑了较为著名的被称

